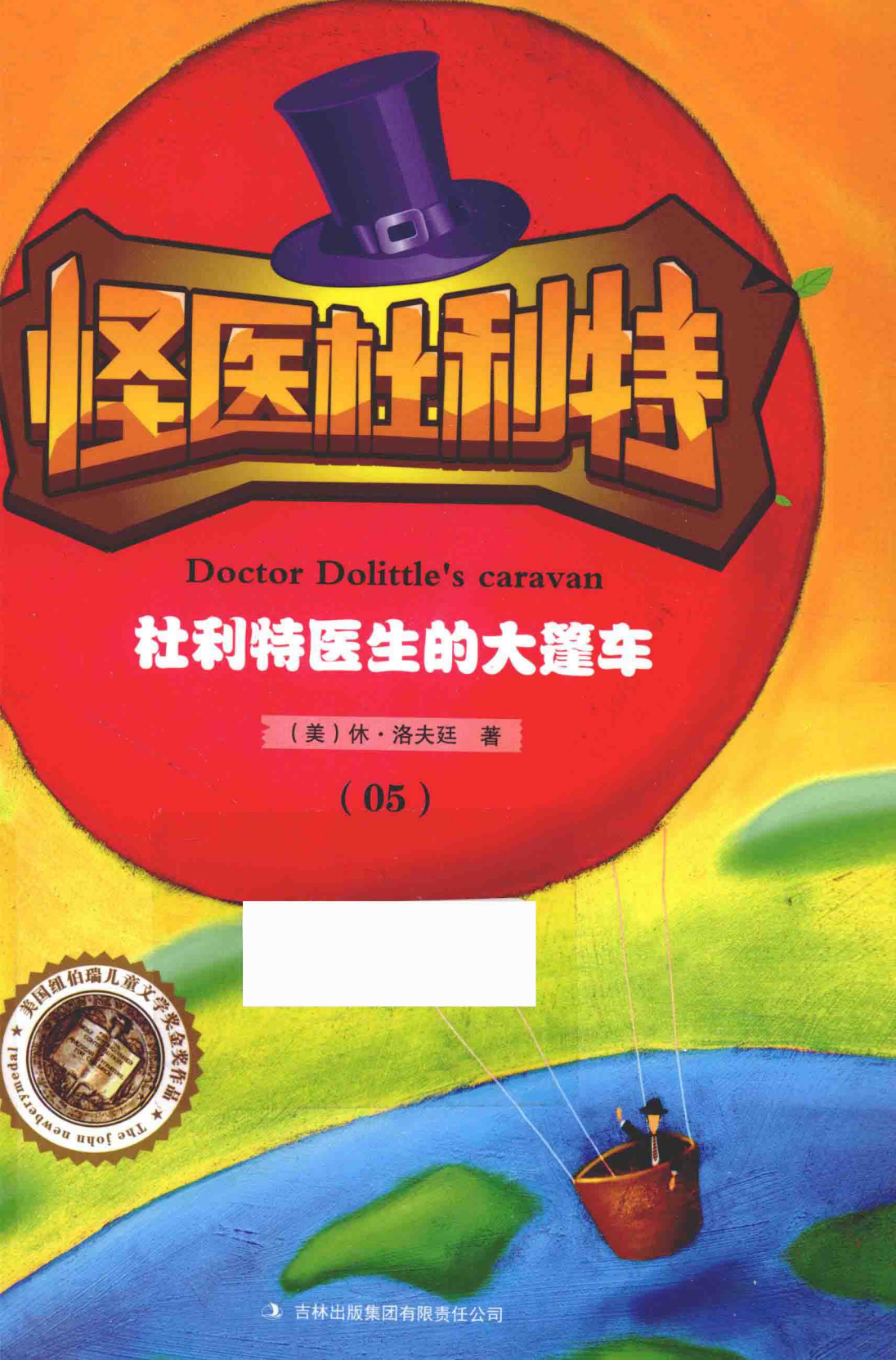




怪医杜利特

Doctor Dolittle's caravan

杜利特医生的大篷车

(美) 休·洛夫廷 著

(05)





Doctor Dolittle's caravan

杜利特医生的大篷车

(美) 休·洛夫廷 著

(05)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杜利特医生的大篷车 / (美) 洛夫廷著 ; 张健译

— 长春 :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4. 11

(怪医杜利特)

书名原文: Doctor Dolittle's caravan

ISBN 978-7-5534-5951-6

I. ①杜… II. ①洛… ②张… III. ①童话 - 美国 -
现代 IV. ①I712.8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246950 号

杜利特医生的大篷车

著 者 (美) 洛夫廷

责任编辑 崔文辉 张晓华

封面设计 雅思雅特

开 本 155 mm × 230 mm 1/16

印 张 11.5

版 次 2015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出 版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发 行 北京吉版图书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椿树园 15 - 18 栋底商 A222 号

邮编:100052

电 话 总编办:010 - 63109269

发行部:010 - 63104979

网 址 <http://www.beijingshanyue.com>

邮 箱 jlpj - bj@vip.sina.com

印 刷 北京圣夫亚美印刷有限公司

ISBN 978-7-5534-5951-6

定价 26.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目 录

第一章

1. 动物商店	1
2. 白色的波斯猫	10
3. 鸟的传记	18
4. 金丝雀的第一次远行	24
5. 新家	29
6. 一次冒险	34
7. 获得自由	38
8. 杜利特名声在外	45
9. 去伦敦演出	50
10. 出发	53
11. 大篷车抵达伦敦	56
12. 试唱	61
13. 鸟儿的歌声	66
14. 找到了特温克	69

第二章

1. 男扮女装	73
---------------	----

2. 拯救黑鸟	82
3. 平安归来	89
4. 哈里斯的秘密	98
5. 布景、演出服和乐队	102
6. 女主角失踪了	106
7. 初次演出	110
8. 舞台上的故事	114
9. 演出获得成功	119
10. 动物广告.....	123
11. 美食宫.....	129
12. 请动物们看戏.....	131

第三章

1. 宴会	135
2. 吉格和香水厂商	138
3. 奇怪的广告	145
4. 动物们的存款	149
5. 怎么把钱花掉	155
6. 帕杜尔拜镇的消息	161
7. 跳舞仙子的传说	167
8. 杜利特马戏团解散	173



第一章

1. 动物商店

这本书同样是一本关于杜利特医生探险生涯的回忆录。这些有趣的故事都发生在杜利特医生还管理那个马戏团之时：当时他带着他的马戏团到伦敦演出，家族的全部成员都住在一个平日停靠在伦敦市郊格林威治的大篷车里面。医生也把他的诊所设在这个大篷车里，演出之余便给许多动物看病治疗。此外，这本书紧随着那本《杜利特医生的马戏团》而出，于是我便把这本书命名为《杜利特医生的大篷车》。我想这本书以“大篷车”为书名是非常恰当以及理所当然的。我想大家应该还有印象，在约翰·杜利特医生刚被推选为马戏团的新一任经理时，伦敦的一家剧院就特别邀请他去伦敦演出了。他虽然答应了，但是在去伦敦的途中，大家还是不停地沿镇表演，希望多能挣一些钱来拯救破产的马戏团。同时，医生也在绞尽脑汁地想，怎样才能创新出一些点子，用新奇的节目在伦敦城漂亮地打响马戏团的第一枪。当然啦，他最上心的还是最后那点——怎么能够一出场就立刻吸引观众的眼球，让大家牢牢记住他的马戏团。不过这可不是一个轻松、简单的活儿。

杜利特马戏团现在由副经理马修·麦格、大力士赫拉克勒斯、“空中飞人”演员平托兄弟、小丑霍普、主演滑稽木偶戏《潘趣与茱蒂》的亨利·克罗克特、麦格太太——管理服装的西奥多西娅以及医生新雇佣的动物管理员弗雷德先生等成员组成。除了这些管理的人们之外，马戏团中的核心当然是各种表演马戏的动物了，包括马戏团里的重要成员——狮子、



豹子、大象等大型动物，还有体型小一点儿的动物们，比如以“胡里古里”的名字名闻天下的负鼠、两只脑袋的奇怪动物“推推拉拉”、几条美洲黑蛇、医生自己家族的动物（小狗吉格、小猪卡普卡普、老管家鸭子嘎嘎、小会计猫头鹰吐吐和那只小白鼠）以及其他各种各样的动物们。

最后在伦敦上映的那个无与伦比的节目，的确让我们马戏团有了一个完美而夺目的初次亮相，不过关于医生是怎么想出这个点子的经过，还是有些令人匪夷所思。就像很多重大的事件一样，那影响深远的结果最初都是由一个不起眼的、偶然发生的小小事件所诱发。

事情是这样的：当时杜利特马戏团正好巡演到一个不大也不小的城镇，有一天晚上，约翰·杜利特医生和马修·麦格牵着小狗吉格，一起在城镇里面散步。因为他们每天都在紧张地筹划和表演各种演出，一直都没机会在镇子里好好转转，所以这次简直是个难得的机会。不知不觉中，他们已经穿过了几条大街，走到一家门口随意摆放着很多桌椅的酒馆前面。那天天气很好，四处都暖暖的，最适宜坐在外面小酌了。于是医生和马修



就坐下来，各点了一杯麦芽酒，开始喝起来。他们坐在那里一边欣赏着城镇的夜景与安宁，一边喝着酒惬意地交谈着，无比地放松。正在这时，远处传来一只鸟儿的歌声。那歌声时而激昂，时而柔缓，变幻莫测，难以捉摸，而且绝无重复的片段。它竟是如此的曼妙，令人有种余音绕梁之感。

医生以前研究过鸟类的歌声，并且写过一本专门的著作，因而对这个歌声特别感兴趣。

“你听到这个歌声了吗，马修？”医生侧耳听着，问道。

医生和马修坐下来，各点了一杯麦芽酒喝。

“听到了。太美妙了，不是吗？”马修回答，“我觉得一定是哪个教堂旁边站在大榆树上的夜莺唱的。”

“不，不是夜莺的声音，”医生又仔细听听说，“应该是一只金丝雀，只不过它正在唱着以前听过的夜莺的歌，当然它还自己改了改，往里面加了些不同的调子。但我敢说这声音是金丝雀的，你听，它现在又开始学鹌鹑鸟了。”他们在那里坐了很久，一直听着这只鸟不停地变化声音与曲调，模仿各种鸟类的歌唱，简直听入迷了。

“对了，马修，”医生听了一会儿，忽然开口说，“我突然想到，要是咱们马戏团大篷车里有这样一只金丝雀，那将会是多么棒的一件事，我从来没有买过金丝雀，因为你也知道，我很讨厌把鸟儿关在笼子里面，虽然金丝雀们好像生来就在笼子里生活，我也不知道为什么是这样。不过，金丝雀们的性格都很好，很容易和人相处，所以我想这对它们而言，其实也不算是什么大问题。咱们就顺着歌声一路走过去吧，看看能不能碰到这位神秘的歌唱家。”

接着，医生就结账了，跟着马修一起往刚刚所说的教堂走去。通往教堂的路两边有几家店铺，医生走着走着，就在一家动物商店前面停住了脚步。

“你看，马修，”约翰·杜利特叹息说，“我想那只金丝雀就在这家动物商店里面。但是，我真的非常痛恨这些动物商店，那些老板总是养一大堆动物，多到他根本照顾不过来，所以每一只可怜的动物都活得很没有尊



严。你看这些商店里面，空间这么小，空气这么差，那些动物怎么能在这样拥挤、这样臭气熏天的地方活下去呢？我从来不愿意走进这些商店，甚至如果有可能的话，我连经过它门口都一万个不愿意。”

“这是为什么呢？”马修问。

“很简单啊，”医生说，“因为动物们都知道我是谁，要是我进去了，那些可怜的动物们都会争着抢着跟我说话，哀求我，希望我能把它们买走，将它们救出苦海，尤其是那些小鸟啦，兔子啦，豚鼠啦之类的小动物。唉，看情况我还是去别的路上走吧，免得经过那家橱窗被大家给认出来。”但就在医生准备掉头往酒馆方向走的时候，那曼妙无比、精彩绝伦的歌声又适时地响了起来，把医生的心牢牢抓住了。他不禁停顿了一下，心里纠结万分。

“天哪，它唱得太好了，”约翰·杜利特赞叹说，“不可思议，无与伦比！”

“那么，你就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地快步从那商店门口经过怎么样？”马修出主意说，“或许你可以在一转眼的工夫看到它呢？不然的话，你一直都不知道是什么样的小鸟在唱歌，我猜你肯定受不了好奇心的折磨。”

“好主意！”医生说，接着他就大步向商店走去，往橱窗里偷偷地、快速地瞥了一眼，然后又赶快回头，匆匆地往前走去。

“怎么样？”等到医生已经站在商店的另一边并转回身子时，马修追上他问，“你看清楚刚才唱歌的是哪只小鸟了吗？”

“嗯，我看到了，”约翰·杜利特说，“是只绿色金丝雀，它被关在小木头笼子里，靠近门口那块儿，旁边有个牌子上写着售价三先令。这样吧，马修，你到那个商店里去把它买回来，这可是唯一的方法了。我敢肯定那几只小白兔已经认出来我是谁了，所以我不敢走到那家店里去了，要是真过去了，那些动物们一定会立刻喊我的。还是你过去吧，这样比较妥当……千万别忘了，是那只标价三先令的绿色金丝雀，被关在挨着门口的小木头笼子里。我把钱先给你。”

马修·麦格从医生手里接过三先令，就转身进了那个动物商店。医生



则走到旁边的一家商店，看着它的橱窗，耐心地等待着。

可是没过多久，马修就回来了，而且是空手回来的，看上去他似乎并没有买到金丝雀。

“医生，我想你是看错了，”马修说，“你刚才描述的那只鸟其实是只雌鸟，而事实上雌鸟是不会唱歌的，只有雄鸟会。所以我们刚才听到的是那只放在店外面、浑身油亮油亮的黄色雄鸟的歌声。不过店家说那只鸟是他们这里最好的歌唱家，还得过什么大奖呢，所以没有两英镑十先令的话坚决不卖。”

“这么奇怪？”医生说，“你确定你没有弄错吗？”

这时，医生早把自己刚才说的、怕被动物们认出来或被哀求之类的顾虑抛诸脑后，径直地走到那家动物商店的橱窗跟前，望了望里面，指着小木头笼子里的绿色金丝雀。

“看，我刚才说的就是这只鸟儿，”他一边指着那只鸟，一边对马修说，“你刚问的是这只吗？啊，天哪，我想它已经发现我是谁了！这下惨了！”那只绿色金丝雀的确已经看到了大名鼎鼎的杜利特医生。看到他居然在用手指着自己，它顿时感到自己有可能被买走，于是激动地在小木头笼子里上蹿下跳，还不停地扑扇着翅膀，向医生打招呼，想吸引他的注意。不过，医生还是舍不得花两英镑十先令的巨资去购买一只小鸟。他犹豫了一会儿之后，最终转身离开了橱窗。当那只绿色金丝雀觉察到，原来医生并不打算购买它时，它立刻像一只泄了气的皮球一样蔫下来，脸上落寞失望的神情真是令人不忍心再看一眼。

于是，约翰·杜利特和马修又走回那条街道。但还没走出一百码，医生又突然停下来，站在了原地。

“不行，”医生坚定地说，“就算刚才那只雌鸟不会唱歌，我也得过去把它买回来。就跟原来似的，我每次到这种动物商店里，都得买一只看上去最可怜、最一无是处的动物。你看，它们的情况已经够糟糕了，我不能让它们再过更差的生活。怎么样，马修，你能再回头去把它买下来吗？”马修点点头，又一次走进了那家动物商店，并且很快就出来了。不过这次



他手里提着那个小木头鸟笼，鸟笼的四周被牛皮纸包裹起来。

“咱们赶快往回走吧，马修，”医生说，“眼看快到下午茶的时间了，要是没有咱俩在，西奥多西娅准会被忙疯的。”不过医生刚刚回到他的马戏团，就面临一大堆棘手的事件要处理。他随口吩咐马修把那个鸟笼搁在大篷车里，然后就去忙他的事情了。直到晚饭的时候，他才得以从一件接一件的琐事中暂时脱身出来。这一天他太累了，一回到大篷车就直接在椅子上坐下，不想再动弹。但他的脑子里还是被各种事情给塞得满满的，就算已经坐在大篷车里面，他依旧没有想起来下午曾经买过金丝雀这件事儿。马戏团里的会计猫头鹰吐吐一看他回来了，就立刻飞过来，打算跟医生商量一下财务方面的事。但医生并没有去听它所说的那些关于钱、关于支出之类的沉闷无聊的话，而是被突然传来的一只小鸟的歌声所深深吸引。这声音无比悦耳动听，扣人心弦。

“老天爷，”医生小声地问我们，“这是哪里传来的声音？”

这个歌声应该是约翰·杜利特这辈子听过的最婉转动听的歌声了，这声音越来越大，甚至比在酒馆门口听到的动物商店中的歌声更加荡气回肠。对于一般人而言，这样的歌喉都已经是无与伦比的了，更别提是听得懂金丝雀语言的医生了，他听得陶醉入迷，因为无论是它的歌词还是它的曲调，都是如此曼妙，让人终生难忘。它的歌词是一首讲述丰富多彩生活的长诗，包含了许多内容，有世界各个地方，有各种各样的爱，也有异彩纷呈的冒险故事。它的曲调时而伤感，时而欢快，时而激昂，时而轻缓，简直比最动听的夜莺的歌声还要婉转清脆。

“这是哪里传来的声音？”医生已经彻底沉醉于其中，便又问了一次。

“是那个包着牛皮纸的鸟笼，就在架子上。”吐吐回答。

“哦，天哪！”医生一声惊呼，“我怎么给忘了！那就是今天下午我刚刚买回来的金丝雀！”他立刻从椅子上跳起来，大步走向那个笼子，一下子把外面包裹着的牛皮纸给撕开了。只见里面有一只绿色的金丝雀正透过这个撕破的口子安静地看着他，还对他眨了眨眼睛。

“我一直以为你是一只雌鸟。”医生说。



“没错呀，我就是一只雌鸟。”这只绿色金丝雀回答。

“可是，你怎么会唱歌呢？”医生不解地问。

“为什么我就不会唱歌呢？”

“因为雌金丝雀是不会唱歌的，都是雄的在唱。”那绿色金丝雀听到这个，尖声笑了起来。它笑了好久，笑声里满是傲然之气。

“这个说法也太搞笑了，都是些陈腔滥调，”它笑完之后，开口说，“其实这都是那些雄鸟自己编造出来的说法，你也知道，它们又自负又瞧不起其他的鸟儿。虽然事实上我们雌鸟的声音更好听，但是雄鸟们却不允许我们唱歌。只要我们一开嗓，它们就要啄咬我们。我们心里很不高兴，就号召所有雌鸟团结起来，维护自己能够唱歌的权利。于是几年之前，我们就组织了一个‘呼吁雌鸟歌唱’的活动。不过，很多守旧的鸟儿，比如那些旧时代的千金小姐们，依然表示唱歌既不文雅又不端庄，不是上流社会的女子应该做的事情。雌鸟们就该留在家里带带孩子，整理家务，把唱歌这种俗气的事情留给雄鸟们去做。所以，不难想象，这个活动最后还是失败了，而‘雌鸟不会唱歌，只有雄鸟会唱歌’这种观点，从此在人们心里根深蒂固。”

“原来如此。那么之前在动物商店的时候，唱歌的不是你吧？”医生问。

“在那种破烂地方，你自己也没什么兴致唱歌吧？”金丝雀反问，“那个臭烘烘的地方，真是能把人熏死，简直如入鲍鱼之肆。”

“这倒是。不过，你为什么现在又开始唱歌了呢？”

“因为我想报答你的恩情。我本以为你们第二次回来，是为了买我旁边那只笨笨的雄金丝雀，它今天都唱跑调了，还依旧那么自我欣赏。不过当然啦，过一会儿我就明白了，原来你让他进来把我买走，并不是为了歌声，而是看我可怜，出于好心想把我救出那个鬼地方。所以我想，为了报答这份恩情，我应该好好地给你们高歌一曲，让你们也感受一下雌鸟的歌声究竟有多么动听。”

“真的很棒！”医生说，“你一开口就让那只雄鸟相形见绌了，本来我



觉得那已经是天籁之音，但是听完你的歌声才醒悟，原来那不过是个二流歌手唱的跑调歌曲罢了。刚刚听你的声音，莫非你是个女低音？”

“不是的，我其实是个女中音，”金丝雀更正说，“不过如果我愿意的话，我可以唱到女高音最高的那几个音阶，完全没有问题。”

“讲了大半天了，你叫什么名字呢？”医生问。

“帕帕奈拉。”金丝雀晃晃头，回答说。

“那你刚才唱的是什么歌？”

“我唱的是我这一生的经历和期间许许多多的故事。”

“不过我刚才听到的都是些诗句啊。”

“没错，我把它们全部写成了长诗，”那只金丝雀回答，“当然啦，都是些自娱自乐的事情。我一直住在笼子里，既不用生蛋养小鸟，也不用四处觅食，所以有大把大把的时间可以做这些闲事。”

“的确如此，”医生说，“那么，你就不仅仅是个歌唱家了，还是个诗人，简直就是一个伟大的艺术家！”

“其实我还是个音乐家，”金丝雀一点也不害羞，为自己又加了个头衔，“这个曲子也是我创作的呢。你刚才听的时候发现了吗？我可一点儿也没用其他鸟类创作的曲子，除了中间一小段讲述我那不忠的丈夫抛弃我远走美国、我在海边是如何伤心欲绝的曲段——那里我借用了金翅鸟的一段情歌来抒发我的心情。”它的话音刚落，鸭子嘎嘎便走了进来，通知大家晚饭已经准备就绪。不过医生已经被那只雌金丝雀的才华给迷住了，再也顾不上其他的事情，而是兴奋地来回翻着他那个破旧的公文包，在其中找出一本空白的五线谱本子。这个本子是他一直随身携带的，以便哪天兴致和灵感来了，就把他最心爱的乐器——笛子的曲谱写下来。医生是兴致勃勃，打算把别的事情都放置一边，专心记谱，但小猪卡普卡普却不高兴，它很想现在就开饭。

“不好意思，”医生显然没有注意到卡普卡普的不满意，只顾对着金丝雀说，“你能不能再把刚才的歌曲从头到尾唱一遍呢？它简直太棒了，我对它很有兴趣。”



“没问题呀，”金丝雀说，“不过你能不能先帮我把水杯里的水加满呢？我刚才太渴太激动了，就一口气把水给喝完了。在唱那么长的歌之前，我必须得喝些水润润嗓子。”

“当然，绝对没问题，我现在就去。”医生赶忙说，由于他想尽快满足这位歌唱家的要求，所以走得太急，不小心被卡普卡普给绊了一下，这样那只小猪就更不开心了。

“好了，”医生把水加满之后说，“咱们开始吧？我想把这个曲谱都记下来，不过曲调、音符、节奏什么的不太容易记录，经常会弄错，而且刚才我听到你在唱的过程中还经常换调子，这就更有难度了，所以你这次能不能慢慢地唱一遍呢？让我可以仔细地分辨清楚。不过这样的话，我就暂时顾不上记下歌词了，我没有那么厉害，可以同时听清楚歌词和曲调。可能下次你还得再专门跟我讲一遍歌词，不知道可不可以呢？好了，我已经做好了准备，你打算什么时候开始？”

2. 白色的波斯猫

医生坐回他的椅子，身子前倾着，一边仔细地听那只绿色金丝雀慢慢地唱颂它一生的际遇，一边把辨识出的曲调和音符快速地记录在他的那个小本子上。金丝雀的这首歌真的很长，大约过了半个小时还没有接近尾声。在它唱的过程中，小猪卡普卡普不时地用鼻子蹭蹭医生，打断他说：“医生，咱们先去吃晚饭好不好？饭菜都要凉了，就不好吃了。”可惜的是，医生没有理会可怜巴巴的小猪，而是在一心一意地记录着那动人的曲谱。等金丝雀终于唱完之时，约翰·杜利特长舒一口气，把五线谱本子合上，小心翼翼地放回了自己的包里。他向金丝雀表示了衷心的感谢，然后向大家宣布可以去吃晚饭了。

“这样吧，你别待在笼子里了，出来和我们在一起行吗？”医生向金丝雀询问。

“那么，你这里有猫吗？”金丝雀问。

“没有，”医生回答，“我们一直都没有在大篷车里养过猫。”

“哦，这样的话就太好了！”金丝雀说，“那我就出去和你们在一起吧。你把笼子的门打开就可以了。”

“不过你完全不必怕猫啊，你可以很轻易地躲避它们的攻击，不是吗？”吉格插嘴说，“你有翅膀，见到猫过来的话就立刻飞起来，它们一定抓不到你的。”

“这话的确没错，但前提是我必须已经看到了猫，或者我感觉到它可能要向我扑来，那时我才会知道要赶快飞起来，才来得及躲避它，”金丝雀一边说着，一边从笼子里走出来，伸伸翅膀，飞到桌子上面，啄吃医生盘子旁边落下的一点面包渣子，“但是，其实很多情况下我是看不见猫在哪里的，我也不知道它们想干什么，这时才最危险。它们是最最厉害的猎人。”



“哼，它们算什么，”吉格有些不高兴地嘟囔一句，“我们狗也是很厉害的。”

“真是不好意思，”金丝雀说，“但是我必须诚实地说，要是论捕猎能力的话，我觉得狗和猫相比，简直就像个白痴一样——对不起，我用‘白痴’这个词可能会伤害到你，但这是我能用的唯一词汇了。毋庸置疑，在追踪方面，你们是绝对的大师，那些猫只能一辈子望尘莫及。但要说靠脑袋瓜去逮猎物的话，那么……我想你们只能靠边站了。请你扪心自问，可曾见过一只狗在什么洞口前像石头一样一动不动、悄无声息地坐上四五个小时，就是为了守候一只可怜的小老鼠或者其他什么小动物出来，然后一把将它抓住吗？你们狗有这种无与伦比的耐心与毅力吗？从来没有。你们只会对着大大小小的洞吠来吠去，用爪子到处乱刨，这样什么动物都会被你们吓得再也不会出来，更别提本来胆子就小的老鼠们。那你们还能逮到什么呢？因此，身为一只小鸟，我宁可被关在一个装满狗的笼子里，也不要外面碰到一只猫。”

“听上去，好像你和猫之间有过什么矛盾或纠葛？”医生问。

“我自己倒没有不愉快的经历，”金丝雀说，“但是我亲眼目睹了身边鸟儿们的遭遇，从它们的经验中吸取了教训。我以前和一只鸚鵡住在一起，有一天，我们房间的女主人抱回来一只白色的波斯猫，它的毛光滑油亮，长的很漂亮，特别可爱和招人喜欢。那只老鸚鵡看着新来的猫，对我说：‘我觉得这只猫应该是个正人君子，不会做什么坏事的。’

“‘波尔，’我说，‘千万别掉以轻心。猫永远是猫，本性的东西是不会改变的。你也永远别相信它们会做什么好事。’”

“我想是不是就是这个原因，”医生插话说，“因为大家都觉得它们是坏蛋，都不相信它们会是正人君子，所以它们就愈发地仇视他人，性格便开始走向极端。我觉得这种不信任对任何人来说，都算是一种伤害，会让人的性格大变样的。”

“它们才不是呢！”金丝雀嗤之以鼻，“相信它们的人可多了，比如我们的女主人就是其中的一个，她甚至还让这只猫在晚上跟我们待在同一个



房间里，这是多么可怕的事情！幸好我的笼子挂得很高，用链子吊在墙上，它的爪子根本抓不到我。但是我那一身正气、最有道德感的老朋友——可怜的老波尔可就倒霉了。它一直以来都是蹲在一根人们专门给鹦鹉做的愚蠢的横杆上休息。它没有笼子，只是被人在脚上拴着一根长长的铁链，以防止它飞走。它特别固执，一直不相信那个浑身雪白、看上去如此可爱的小毛球会是恶魔，直到那天这个隐藏的坏蛋真的袭击了它。那天晚上，这只猫居然打算偷偷爬到老鹦鹉的栖木上去抓它。幸亏老波尔还是很警觉的，两只动物打斗起来。鹦鹉的嘴很厉害，攻击力一点儿也不弱，把那只猫的耳朵给啄了个洞出来，那只猫完全没有预料到对手这么强劲，只能放弃了袭击，灰溜溜地跑掉了。

“‘怎么样，老伙计，你现在总该相信我的话了吧？’我问老鹦鹉，‘我觉得它肯定不会就此罢休的，以后还会千方百计地想办法来骚扰你。你的嘴这么厉害，要是清醒着好好地盯着它，它一定不敢轻举妄动。但只要你睡着了，它可就什么都不怕了，肯定会趁你不备，一下子跳上来咬断你的脖子——那样的话，你就再也吃不到最爱的饼干了。所以，它在这个房间里的时候，无论如何你都不能睡觉，不能掉以轻心。千万要记住我的话——它在这个房间里的时候，无论如何你都不能睡觉。’”

那只绿色的雌金丝雀讲到这里，觉得有些口渴，就停顿了一下，在桌上蹦蹦跳跳地走到卡普卡普面前，在它的牛奶碗里喝了一大口牛奶，把那只正在专心吃饭的小猪吓了一大跳。喝完牛奶之后，金丝雀顺便在身边的调味品架子上擦擦嘴，继续说下去：

“我简直记不清到底救了多少次这只糊涂的老鹦鹉的命。它是个单身的雄鹦鹉，有着固定的生活规律，并且坚持恪守平日生活里的小习惯。它脾气很好，但要是有人影响了这些习惯，它就会很生气，并绝对不能容忍这类的事情再次发生。比如有一次仆人忘记在星期六的下午给它洗澡了，还有一次是女仆忘了在星期天的早餐里给它多加一个橘子皮，它都立刻竖起毛，好几天都怒气冲冲的样子。除了这些之外，它还有一个必须恪守的习惯——每天吃完午饭之后都要小憩一会儿。当然啦，我像刚才说的那样